从财税角度看滨海新区投资基金发展状况

◎文/黄 晶

摘 要:2008年3月,国务院批复了《天津滨海新区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案》,《方案》提出:"发展各类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把天津逐步建成我国产业投资基金发行、管理、交易、信息和人才培训中心"。《方案》批复以来,借助区域优势及产业政策,滨海新区投资基金开始迅猛发展,产业集聚效应凸显。笔者从财税角度分析滨海新区投资基金产业发展现状、纳税及获利能力、存在的问题,并尝试性地提出促进新区投资基金产业发展的对策建议。

关键词:财税:滨海新区:投资基金

中图分类号:F832.4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1255-(2015)04-0051-03

2008年3月,国务院批复了《天津滨海新区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案》(下称《方案》),提出"发展各类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把天津逐步建成我国产业投资基金发行、管理、交易、信息和人才培训中心"。《方案》批复以来,滨海新区投资基金发展边速。作为新兴金融产业,投资基金具有高风险、高收益的特性,政府必须承担起扶持发展与风险知知,致了基金产业不断的创新和模索,新区投资基金产业不断地洗牌,逐渐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

一、滨海新区投资基金发展 现状

2002年,新区只有天津泰达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户 投资基金企业,2007年底也仅有 7户投资基金企业在新区登记注 册。《方案》批复后,天津市颁布了

《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和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公司登记备案管理试行 办法》,组建天津产业(股权)投资 基金发展与备案办公室,负责投 资基金的登记管理工作: 相继制 发《关于合伙企业合伙人分别缴 纳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关 于合伙人分别缴纳所得税有关问 题的补充通知》,对合伙企业利润 分配实行"先分后税"原则。此外、 由市政府、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 会和美国企业成长协会共同主办 的中国企业国际融资洽谈会 (融 治会),已成为国际投融资领域规 模最大、层次最高、影响力最大的 会议之一,借助"融洽会"平台,新 区提高了自身作为投资基金中心 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政府的创新支持政策和税收 优惠政策,使得滨海新区在投资 基金领域的政策高地优势更加明 显,极大地促进了新区投资基金 业的发展。中国航天科技、中国航 天科工、中国航空工业三大航空 航天巨头,中国石油化工、中国海 洋石油、中国石油天然气、中国化 工四大石油化工巨头,中船重工、 中国一重、中国粮油、中国建材、 中国电子科技、新兴铸管等行业 龙头投资落户新区、为相关基金 的建立奠定了市场基础。截至 2014年三季度,在新区登记注册 的投资基金企业累计 2031 户,注 册资金 2210.6 亿元。2011 年度成 为新区投资基金企业登记注册丰 年、年度内登记注册投资基金企 业 1287 户,占登记注册总户数的 63.4%。(图 1)

2008 年至 2014 年三季度期间,新区投资基金企业纳税申报户数由 42 户发展到 896 户,增长20.3 倍;注册资金由 187.6 亿元发展到 2210.6 亿元,增长 10.8 倍。(图 2)

作者简介:黄 晶(1975—),天津市地税局货劳税处。邮编:300040

二、投资基金纳税能力分析

本文选取滨海新区投资基金 企业 2012、2013 年度及 2014 年 前三季度人库税金进行了分析, 投资基金企业的纳税能力呈现如 下特点:

(一)申报户占比下降,户均 纳税额显著提高

"从近三年的税收数据分析, 投资基金纳税申报户数在正常经 营户数中的占比呈下降趋势,但 户均纳税额有明显增长。2012年 度,正常经营的投资基金 1474 户,其中纳税申报 1188 户,占比 80.6%, 缴纳各类税费 5.36 亿元, 户均纳税额 45.14 万元;2013 年 度,正常经营的投资基金 1132 户, 其中纳税申报 873 户, 占比 77.1%, 缴纳各类税费 7.69 亿元, 同比增长43.3%,户均纳税税额 88.10 万元, 同比增长 95.2%; 2014年1-3季度,正常经营的投 资基金 1296 户, 其中纳税申报 896户,占比 69.1%,纳税申报的 投资基金企业缴纳各类税费 7.21 亿元、户均纳税额 80.42 万元。 (图 3)

(二)税收集中度高,前 100 名企业纳税占比超过 90%

从单户企业人库税金情况看,投资基金税收贡献差异大,税收集中度高。近三年税收数据表明,前100名投资基金企业的纳税额在税费总额中的占比超过90%,前10名投资基金企业的纳税额占税费总额的近40%。2012年度,纳税前100名企业缴纳税费占投资基金纳税总额的92.9%;纳税前10名企业缴纳税费占投资基金纳税总额的

38.4%;2013年度,纳税前100名企业缴纳税费占投资基金纳税总额的92.5%;纳税前10名企业缴纳税费占投资基金纳税总额的36.8%;2014年1-3季度,纳税前100名企业缴纳税费占投资基金纳税总额的93.1%,纳税前10名企业缴纳税费占投资基金纳税总额的35.7%。

(三)企业获利能力逐步增强、

所得税增长明显

由于投资基金的经营方式多 采取股权投资,赚取被投企业股 权价差,属于税法规定不征收营 业税的范围。而且,投资基金的经 济类型多以合伙企业形式为主, 投资回报金额相对较高,采取先 分后税的方式缴纳个人所得税。 因此,所得税是投资基金企业缴 纳的主要税种,尤以个人所得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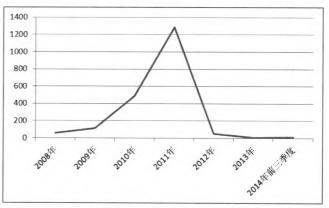


图 1 2008-2014 年三季度各年度投资基金登记注册户数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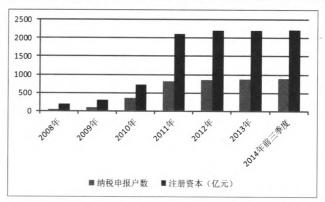


图 2 2008-2014 年三季度投资基金发展情况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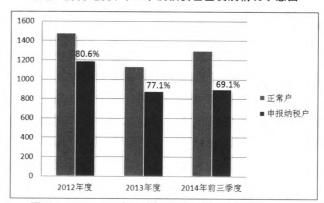


图 3 2012-2014 年三季度投资纳税申报户数示意图

52 天津经济 2015年第4期(总第251期)

为主。2013年度,投资基金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分别比2012年度增长51.4%和97.3%。2014年1-3季度,个人所得税在各类税费中占比61.6%。数据表明,投资基金经过竞争中的优胜劣汰,具有较高获利能力的基金继续发展,逐渐由建立初期的亏损状态稳步进入获利阶段。

三、滨海新区投资基金发展 存在的问题

(一)投资基金的死亡率偏高 2002年以来,在新区注册的 投资基金超过 2000 户, 仅 2010 年、2011年登记的投资基金就有 1773户,但发展至今仍正常经营 的基金不足登记总户数的一半。 2010年、2011年投资基金丰年登 记注册的企业中,仅 40.6%的企 业经营至今。基金的获利能力虽 然逐步增强,但能够进入盈利的 良性循环的基金尚为数不多,大 部分基金仍处于投资亏损状况、 目前仍有80%以上的基金公司不 能盈利, 许多基金在经营过程中 无疾而终,有的甚至最终发展为 非法集资问题。这一方面与基金 业自身的高风险特点有关,另一 方面也说明基金业发展提供的配 套环境还有不足之处。

(二)投资基金的本地投资项 目少

从目前在新区注册的投资基金企业运作情况看,考察和投资的项目绝大多数在天津以外地区,只有少数本地项目被这些基金关注和投资。造成这种现象的主要原因包括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基金管理人对天津本地企业缺乏了解,天津本地企业对投资基

金的理念和方式也不够熟悉,沟 通渠道不畅,交易壁垒过高;二是 私营和中小企业规模小,国有企 业创新动力不足,项目融资不活 跃,可供基金考察和投资的成长 型企业和项目资源较少。

(三)投资基金的奖励政策不 完善

与上海、北京相比,尽管新区 对投资基金给予了一定的照顾, 各功能区也有一些吸引投资的政 策,但目前还缺乏统一明确的吸 引基金高端人才的优惠政策体 系。上海对股权投资企业的高管, 以补贴形式返还其个人所得税额 的 40%:对中层骨干返还税额的 20%,并为高管就医、子女就业等 问题开辟"绿色通道"。北京对达 到一定门槛的高级人才给予一百 万元安家费;投资基金企业还可 以建立人才专项基金、在个人所 得税方面给予政策支持。这些政 策在很大程度上增加了上海和北 京对基金高端管理人才和专业管 理团队的吸引力,提高了当地基 金业的竞争实力。

四、促进新区投资基金发展的建议

我国的货币市场及资本市场 的资源配置格局已基本形成,滨 海新区在传统金融市场上寻求创 新突破很难有出路。因此,大力划 展各类投资基金,在沪深市场发 人,建立一个更加灵活高效的 外,建立一个更加灵活高效的 外,直接融资市场,服务滨海市场 产业发展,是对传统金融市场资 源配置格局的关键性突破。

(一)创新投资基金监管制度 基金业的高风险是客观存在 的,而现行监管立法在一些重要 法律概念上的模糊界定,也使得基金管理上有些操作缺乏规范性。新区可以在国家现行监管体系下,利用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率先完善基金监管制度,并逐全理人的接合和基金、严极大权威性中介建立基金和基度,对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为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为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为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为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为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为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为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为建立与政府监管体系,并进行有益探索。

(二)着力培育本市投资项目源本市投资项目源的缺乏一直制约着新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为发展,新区应积极与国家相关的同发展之机,争取只落户发展。同时,面向发展之机,争取区落户发展。同时,面向业、物流产业、物流产业、对漫产业、营事新兴产业,建立产业投资基金,充分发挥新兴产业。是世代劳,衍生出大量优质配套企业,为基金提供充足的项目源,启动基金投资实现良性循环。

(三)建立高端基金管理人才 奖励政策

责任编辑:汪海洪 娄 雯

从财税角度看滨海新区投资基金发展状况



作者: 黄晶

作者单位: 天津市地税局货劳税处 300040

刊名: 天津经济

英文刊名: Tianjin Economy

年,卷(期): 2015(4)